# 2025年最简房屋装修合同模板(21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开 更新时间：2025-02-13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一甲方：乙方：为装修\_\_\_\_\_房屋，经\_\_\_双方协商，订立本协议，以共同恪守。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本协议由\_\_\_起草。一、工程项目：1、三个房间打地角线，包暖气及管线，房顶四周打石膏线，包三个房间的门、窗;客厅、卧室铺强化木...*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一**

甲方：

乙方：

为装修\_\_\_\_\_房屋，经\_\_\_双方协商，订立本协议，以共同恪守。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本协议由\_\_\_起草。

一、工程项目：

1、三个房间打地角线，包暖气及管线，房顶四周打石膏线，包三个房间的门、窗;客厅、卧室铺强化木地板;清除所有房间原有涂料，客厅、卧室打腻子，刷立邦漆两次。

2、通阳台的门窗处打一吧台，上方根据甲方要求做一置物架;阳台东侧打一多用途柜、西侧打一吊柜，包阳台、铺磁砖、吊板。

3、卫生间、洗脸间、厨房铺磁砖到顶，屋顶吊板;厨房地面铺磁砖，打一灶台。

4、房间电源线路根据甲方要求适当调整，客厅门后一多用途柜。

5、未尽细节的之处，由甲方提出方案，商量确定。

二、承包方式：甲方按乙方要求必须保证装修期间的所需材料，乙方负责施工。

三、质量标准：施工质量要符合安全要求，装修质量不得低于同一施工类型的装修标准，双方认可。

四、施工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如不能按期完成，每天将处罚金五十圆。五、工程造价：材料由甲方提供，甲方只支付乙方装修人工费伍仟陆佰圆人民币。

六、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如符合以上施工项目和设计要求，三天内一次将装修人工费付清。七、其它问题：装修项目的具体要求，由甲方提出，乙方实施。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效应。

甲方：签字        乙：签字：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二**

发包人(简称甲方)：

承包人(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造价

1.甲方装饰装修(以下简称装饰)的住房系合法拥有;

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企业，企业资质情况：

2.装饰施工地址：天元区泰山路 号17楼02室。

3.住房结构：房型为 房 厅 厨 卫 阳台，套内施工面积 平方米。

5.装饰施工内容：见《装饰施工内容表》。

6.承包方式：清包工。

7.总价款：￥ 元，人民币(大写)：贰万叁仟伍佰元。

其中：材料费： 元，人工费：23500元，拆除费： 元，清洁、搬运、运输费： 元，管理费： 元，税金 元，利润： 元，其他费用 元。

“总价款”是甲、乙双方对设计方案、工程报价确认后的金额，在一般情况下竣工结算时上下增减的幅度在没有项目变更的情况下不超过结算价的5%。

双方约定，合同签订生效后，如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这部份的工程款应当按实计算。

8.工期：自 年 月 日开工，至 年 月 日竣工，工期 天。

第二条材料供应

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双方应办理验收交接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保管，保管费由乙方承担。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约定，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工程主材料报价单》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有权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施工中如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质量问题，责任由甲方承担。

5.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符合本合同工程主材料报价单的规定。如果乙方使用的材料、设备是假冒伪劣产品，应按材料和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给甲方。

6.甲方或者乙方提供的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

第三条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和本市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方设计，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份。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修改设计、增减工程项目或者变更材料设备，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因此影响竣工日期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6.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7.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七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办理《工程质量验收单》，并由甲方按照约定付清全部价款。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装饰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

8.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甲方付清工程尾款后，甲、乙双方签署《工程保修单》。工程保修期为自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两年，乙方同时提供管线竣工图等资料。凭保修单实行保修，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签字或盖章之日算起。

第四条安全生产和防火

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燃气管道、给排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或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2.甲、乙双方共同遵守装饰装修和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施工中不得擅自改变房屋承重结构，拆、改承重墙。

第五条工程价款及结算

1.付款约定

(1)施工队进场，预支生活费3000元。

(2)水、电、管线隐蔽工程通过验收，付3000元。

(3)地砖、墙砖铺设、墙面粉刷通过验收，支付3000元。

(4)若增加工程项目，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时3000。

(5)工程竣工通过验收，支付10000元。

(6)保修金 元，从竣工之日起半年后支付。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甲方应予以保存，竣工结算后乙方收回收据并应开具税务统一发票交甲方。

3.工程结算：《工程结算单》

第六条施工配合

1.甲方工作：

(1)在装饰施工前，向施工地的物业管理企业申报登记。

(2)甲方应在开工前三日全部或者部份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应当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3)做好施工中因临时使用公用部位操作影响邻里关系等协调工作。

(4)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分户钥匙交乙方保管。工程交付时，甲方提供新锁，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后交付使用。

(5)甲方所属物业如有收取押金的项目，甲方应予以先行支付，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所支付的押金被物业没收，乙方应对被没收部分进行全额赔偿。

(6)甲方或其所属物业部门应书面告之乙方施工人员有关物业管理的规定，以便乙方施工人员遵守执行。

2.乙方工作：

(1)在开工前检查水、电、燃气、管道、楼(地)面、墙面，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负责解决和协调。

(2)早上7时前及晚上7时后不得进行有噪声的施工作业。

(3)召集有甲方参加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的现场交底。

(4)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全权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如更换人员，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经过修理或者返工后，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赔偿给甲方200元。

3.乙方擅自拆改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日期。

5.甲方如未按约定对隐蔽工程进行验收，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和交付日期。

6.工程竣工后，甲方如未按约定对整体工程进行验收，乙方可以顺延交付日期，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100元。

7.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50元，工期顺延。

8.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房屋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9.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该工程成品或自行入住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10.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在施工过程中大量增加施工项目、变更施工内容和装饰材料的，甲方应和乙方协商相应顺延工期。

第八条纠纷处理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中或者在保修期内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株洲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申请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向天元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其它约定(把装修公司承诺的口头条件也写进来)

(一)维修

1.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在两年内无偿维修。

2.普通维修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乙方后七天内及时维修，特殊情况(水、电问题)乙方必须在24小时内赶到并维修。

3.若因乙方未能按合同及时完成维修，甲方可以安排其他施工队进行维修工作，所发生的费用据实从保修金中扣除，若保修金不足以支付的部分，乙方应予支付。

(二)材料

1.乙方应提前2-3天向甲方提供需购材料清单，甲方应在3-4天内及时采购材料供施工队使用，双方应各自承担各自拖延工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自行采购材料，若已采购，甲方有权无条件拒绝使用并可拒绝支付该材料的费用。

3.如需由乙方购买材料，则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建材供应点购买材料，并开具正式发票。

4.乙方应验收甲方所购建材的质量，发现质量问题应向甲方及时提出并有权拒绝使用。若甲方坚持使用，应书面要求乙方，并承担因材料质量引起的损失。

5.乙方应帮甲方收货，核对数量和配件的准确性。

6.乙方应做好材料的保管工作，禁止闲杂人等进入工地现场。

7.乙方应保证在本小区内没有双包和半包的工程。

8.乙方应做好对屋内物品及施工完成品、半成品的保护工作。

9.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携带任何建材出门并不得偷窃建筑材料，若发现此类现象，按材料价格加倍从人工费中扣除。

10.甲方材料送至工程所在地的楼下，并尽量安排人员送上楼，如遇特殊情况，乙方任何施工人员应无条件搬运。

(三)垃圾清运

1.垃圾袋装化。

2.垃圾应日日清。

3.垃圾应由乙方清运至物业指定的垃圾堆放场所。

(四)施工人员管理

1.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所有施工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

2.未经甲方许可，非工地施工人员不得在工地过夜。

3.工地施工人员应注意自身安全，如出事故由乙方负责

3.甲方应及时替乙方办理小区出入证件并支付相关费用。

4.乙方应具备在上株洲市居住或暂住的一切证件，因证件不全引起的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指定 为工地现场负责人， 为替补负责人。

6.施工期间，如甲方需要，乙方应跟随甲方挑选材料。

7.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任意调换施工人员，每天工地现场必须保持1人以上的施工人员。

8.未经甲方同意，任何情况下乙方不得停工或殆工。

(五)施工机具

1.乙方自带施工所需工具，并保证工具的安全性和良好使用性，乙方自行承担工具维修费。

2.因工具所产生的易耗品铲刀、钻头、切割片、美工刀具、油漆刷等由乙方方承担，并由乙方购买。

(六)工地现场管理

1.现场禁止使用明火。

2.现场禁止吸烟。

3.油漆材料必须和其他材料分开放置。

第十一条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合同附件

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明细表(地面部位、墙面部位、天棚部位、门窗部位、家具、卫生间、厨房、强电弱电、水管、其它要求);

附件二：甲方提供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材料或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级、单位、数量、送达时间、送达地点、备注);

附件三：工程主材料报价单(装饰内容及装饰材料规格型号品牌等级、数量、单位、单价、合价);

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变更内容、原价格、新价格、增减金额);

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日期、检验项目名称、检验结果“合格、不合格、补验”、甲方签名、乙方签名);

附件六：工程结算单(工程合同造价、变更增加项目、变更减少项目、工程结算总额、甲方已付金额、甲方应付乙方金额、乙方应付甲方金额);

附件七：工程保修单(公司名称、联系电话、用户姓名、联系电话、合同编号、装饰工程地址、施工单位负责人、工地负责人、开竣工日期、竣工验收日期、工程交付日期、保修期限)。

合同附件上均应有甲乙双方的签名及具体签署日期。如企业另有合同附件的，其内容应当包括上列示范合同附件内容。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三**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_ 。

2. 居室规格：房型 层(式) 室 厅 厨 卫

(1) 室，计 平方米; (2) 厅，计 平方米;(3) 厨房，计 平方米;(4) 卫生间，计 平方米;(5) 阳台，计 平方米;(6) 过道，计 平方米;(7)其他(注明部位) ，计 平方米;总计：施工面积 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清单》和施工图。 4. 委托方式：包工包料大包干工程。

5.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工程总天数： 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 10 %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 100 %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 50 %;当工期进度过半( 年 月 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 40 %。剩余 10 %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 1 %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 1 %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第七条：其他事项 1. 甲方责任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2. 乙方责任

1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2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第八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委托方)： 乙方(承接方)：

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四**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住房装修，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装饰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房型房厅厨 卫，施工面积平方米。

3、装饰施工内容：详见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清包工、部分承包)。

5、工期：自 年月日开工，至 年月日竣工。

二、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总价款：￥：元，大写(人民币)：（详见本合同装修工程报价单）。

2、工程款付款方式按下列方式支付：

(1)第一期：对预算设计认可签订合同之日，甲方向乙方支付5000元作为订金（该金额将在第二期的工程款中进行抵扣）；

(2)第二期：合同签定后，在开工前支付工程总造价的 50 %（即￥：元）；

(3)第三期：施工过程中工期进度过半时支付工程总造价的 40 %（即￥： 元）；

(4)第四期：竣工验收合格后三日内支付工程总造价的剩余 10 %（即￥： 元）。

三、双方责任：

a、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开工前一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计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

4、根据乙方提供的需求按时提供自购材料，甲方自购的材料由甲方自行负责将该装修材料搬运到施工场地内。

5、清除装修场地内影响到乙方施工的障碍物。

b、乙方责任：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设计方案现场交底，并负责向具体施工人员传达甲方设计方案和施工效果。

2、乙方指派为乙方驻工地负责人，全权负责合同履行。

3、乙方在装修期间全程承担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工期及施工现场安全承担全部责任。

4、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5、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负责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单项工程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施工人员；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议，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四、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并与乙方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施工工具；乙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二《装饰用料单》。乙方应严格按照附件二《装饰用料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未指定品牌的材料应达到国家、行业规定的质量标准；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者质量、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经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乙方承包的所有材料应由乙方自行搬运入户。

5、为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七天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并同时提供所需材料的损耗数量，以便甲方按计划进行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清单内容及时采购相关材料并提供给乙方，以便乙方正常进行施工。

五、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20\_\_）110号文《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和家装行业施工规范、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乙方提供设计施工方案。乙方负责按规定的施工规范工艺进行施工。

3、若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相应的工期进行顺延。

4、若因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本工地在施工期间和保修期间内如因施工质量问题所引起的周围邻居的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修复及赔偿；

5、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或者增减工程项目，必须提前与乙方联系，经甲乙双方确认签字施工图与报价单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的，甲、乙双方另

行约定。

6、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7、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工程每一节点，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进行验收。

8、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天内组织验收，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9、工程保修期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对竣工验收后由乙方安装的隐蔽工程（水、电）保修期为十年（注明：若水、电工程属于改位工程，则此工地原已安装好的水电工程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内）。

10、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和乙方提供材料质量不合格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因上述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修期内如属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直至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可酌情收费对相关部件进行维修或者更换。保修期结束后，乙方负责长期为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直至甲方重新进行该房屋的装修工程。

六、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应同乙方协商，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否则，乙方应负责修复和赔偿。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等方面的施工，乙方应提前准备相关施工方案并通知甲方，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再施工。

3、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障，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除顺延工期外，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应支付乙方 100 元；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该期应付款金额的0.5 %支付违约金，余下的工期顺延。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0元违约金；逾期三十天仍未能竣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5、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或者损失

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6、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7、乙方未按照附件二《装饰用料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八、纠纷处理方式：

双方如对合同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以提交装修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如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并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才能解除本合同。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提出中止装修，并与乙方协商共同解决。如协商不成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

十、其它事项：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一把)交由乙方施工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一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调试合格并交付给甲方。

2、本合同签订后，本工程乙方不得再进行转包。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双方签认的装饰工程报价单、施工图以及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的其它具体问题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附件二：《装饰用料单》

附件三：甲乙双方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

本合同签订地点：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五**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居室规格：房型\_\_\_\_\_\_层(式)\_\_\_\_\_\_室\_\_\_\_\_\_厅\_\_\_\_\_\_厨\_\_\_\_\_\_卫，总计施工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_\_\_\_\_元;2、人工费\_\_\_\_\_\_\_\_\_\_元;

3、设计费\_\_\_\_\_\_\_\_\_\_元;4、施工清运费\_\_\_\_\_\_\_\_\_\_元;

5、搬卸费\_\_\_\_\_\_\_\_\_\_元;6、管理费\_\_\_\_\_\_\_\_\_\_元;

7、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

1、甲方责任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乙方责任

1)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签章)

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六**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业主)

联络方式：

身份证：

地址：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2、装饰施工地点：

3、施工范围： 卧室 客厅 餐厅 厨房 卫生间 阳台，套内面积 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弱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窗套门套的制作，地砖、瓷砖铺贴，地面龙骨、毛地板铺设、吊顶安装，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房门等设施的安装，储藏室、搬运工程等其他双方约定以及住宅室内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打孔工程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5、承包方式为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

6、总价款：￥ 元，大写(人民币)：

其中：

材 料 费：人民币 元整。 人工费：人民币 元整。

管 理 费： 无。 设计费：无。

垃圾 清运 费：无。 税金：无。

材料搬运费：无。

其 他 费 用：无。

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为闭口价款，包含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所有的人工和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外其他所有辅料费用。

如因甲方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而产生的额外材料费用按实另计。

7、工期：自 年 月 日开工，至 年 月 日竣工，工期 天 。

第二条 关于双方职责的约定

1. 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开工前一天，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计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承担有关费用。

(4)根据乙方提供的需求按时提供自购材料。

2. 乙方责任：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设计方案现场交底，并负责向具体施工人员传达甲方设计方案和施工效果。

(2)乙方在装修期间全面全程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管理和施工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工期和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质量、向甲方提出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负责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单项工程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施工人员;经甲方许可的施工人员更换，必须在确保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施工工器具;乙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

乙方应严格按照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未指定品牌的材料应达到国家、行业规定的质量、环保标准;甲方应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质量、环保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乙方承包的所有材料应自行搬运入户。

甲方自购的材料，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

5、 为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

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误差大于10%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第四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本工程由甲方提供设计施工方案。乙方负责按有关行业规定并参照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约定的施工工艺进行施工。

3. 关于施工工艺，双方另做如下约定：

1.卫生间和厨房要作好防水，并经12小时积水渗漏试验

2.卫生洁具固定牢固，管道接口严密。

3.线路穿管后必须可以抽动。

4.杉木地板与龙骨成45度角铺，使用木螺钉固定。

5.墙面乳胶漆，一底两面

6.门套和踢角线，一底三面

7.门， 一底三面

4.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工地在施工期间和保修期间内如因施工质量问题所引起的周围邻居的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修复及赔偿;

6.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7. 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8.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工程每一节点，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进行验收。未经甲方在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中书面确认，乙方不得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参照上海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9.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见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10.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和乙方提供材料质量不合格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因上述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修期内如属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直至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可酌情收费。保修期结束后，乙方负责长期为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直至甲方重新进行该房屋的装修工程。

第五条 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应同乙方协商，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见附件一)，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 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 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 工程款付款方式：

工程款及材料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时间 工程款付款比例 金额 材料款 总计金额

合同签订后 开工前三天内 30%

水电验收合格时 水电验收合格两天内 0

工期过半 油漆工进场前 30%

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当天 30%

工程质保尾款 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 10%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

3.工程结算：(见附件五《工程结算单》)。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50元违约金。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50元违约金。

3.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5. 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6. 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7.乙方未按照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应根据假冒伪劣的材料的价款，双倍赔偿甲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8.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工程和材料质量问题以及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责任，甲方只向乙方一人追究赔偿责任。

第八条 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约定向上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条 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 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 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住 址： 住 址：

电 话： 电 话：

邮 编： 邮 编：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北京市保护消费合法权益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1997)92号文《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第一条工程概况

1.装潢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砖混结构;房型\_\_房\_\_厅\_\_套，建筑面积约\_\_平方米。

3.承包方式：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墙体拆除，墙面及地面拆除，地砖、瓷砖铺贴，吊顶安装，门窗拆除，包水管，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安装，隔断制作，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关于采购及搬运工程的补充约定：甲方所有采购都由乙方协助完成，甲方在采购过程中，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或者不予送货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或者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施工现场)。

3.乙方必须负责进行材料的搬运上楼工作(瓷砖除外)。

4.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及协助甲方进行材料采购，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由于甲方提供材料延误，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5-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错误过大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5.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协议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第二条关于乙方职责的约定

1.乙方(即)在装修期间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提供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和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只针对乙方(即)提出赔偿。

2.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需保证全程在现场进行施工和管理(陪同甲方进行材料选购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需与甲方协商并且获得认可)。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全部工程用装修材料均由甲方提供，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由乙方提供。

2.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剩余\_\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款，甲方入住三个月内支付。

合计\_\_\_\_\_\_元整。

第四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5.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如窗户，橱柜防火门，台面等)，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6.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7.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8.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八**

委托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接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居室规格：房型\_\_\_\_\_\_层(式)\_\_\_\_\_\_室\_\_\_\_\_\_厅\_\_\_\_\_\_厨\_\_\_\_\_\_卫，总计施工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_\_\_\_\_元;?2、人?工?费\_\_\_\_\_\_\_\_\_\_元;

3、设计费\_\_\_\_\_\_\_\_\_\_元;?4、施工清运费\_\_\_\_\_\_\_\_\_\_元;

5、搬卸费\_\_\_\_\_\_\_\_\_\_元;?6、管?理?费\_\_\_\_\_\_\_\_\_\_元;

7、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_\_\_\_\_\_\_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_\_\_\_\_\_%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_\_\_\_\_%;当工期进度过半(\_\_\_\_\_\_年\_\_\_\_\_\_月\_\_\_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_\_\_\_\_\_%。剩余\_\_\_\_\_\_%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_\_\_\_\_\_%支付给乙方。

4.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_\_\_%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_\_\_%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_\_\_\_\_\_\_\_\_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_\_\_\_\_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

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

1.?甲方责任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乙方责任

1)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_\_\_\_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_\_\_\_\_%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_\_\_\_\_%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甲方(业主):(签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约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九**

甲方：

乙方：

甲方位于\_5幢b1602室空屋子给乙方，装修构料，往甲、乙双方计算协议好了，此房屋装修购料要费用贰佰万元整，在双方合作期间定下以下协议：

1、乙方在月日开始，装修购料，到年前必须完工。

2、乙方负责装修购料，乙方对其质量负责，并负责材料保修期内进行维修和更换，如乙方提供材料的质量问题，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3、乙方如购好材料在运输时中途发生损坏，全部由乙方自己负责。

4、乙方要完全按照甲方提供的欧式风格装修购料。

5、甲方居室后，如不小心造成人为问题，有甲方自己负责。

6、乙方装修购料完工后，天内把贰佰万元整如期付给乙方。

7、以上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相关部门仲载解决。

8、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应。双方共同签署起即日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篇十**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协商，订立本协议，以共同恪守。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工程项目：

1、三个房间(两卧室、一客厅，以下简称三个房间)打地角线，包暖气及管线(客厅要对称)，房顶四周打石膏线，包三个房间的门、窗;客厅、卧室铺强化木地板;清除所有房间原有涂料，客厅、卧室打腻子，刷立邦漆两次。

2、通阳台的门窗处打一吧台，上方根据甲方要求(图纸)做一置物架;阳台东侧打一多用途柜(底下放鞋、上面书柜)、西侧打一吊柜，包阳台、铺磁砖、吊c板。

3、卫生间、洗脸间、厨房铺磁砖到顶，屋顶吊c板;厨房地面铺磁砖，打一灶台。

4、房间电源线路根据甲方要求适当调整，客厅门后一多用途柜(底下放鞋，上面挂衣服)。

5、未尽细节的之处，由甲方提出方案，商量确定。

二、承包方式：甲方按乙方要求必须保证装修期间的所需材料(乙方需提前通知甲方)，乙方负责施工。

三、质量标准：施工质量要符合安全要求，装修质量不得低于同一施工类型的装修标准，双方认可。

四、施工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如不能按期完成，每天将处罚金\_\_\_\_\_\_\_\_。

五、工程造价：材料由甲方提供，甲方只支付乙方装修人工费\_\_\_\_\_\_\_\_\_\_\_\_。

六、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如符合以上施工项目和设计要求，三天内一次将装修人工费付清。

七、其它问题：装修项目的具体要求，由甲方提出，乙方实施。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效应。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篇十一**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2、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1)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3)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装修房屋合同3、总价款：

4、开工日期 月年

第二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三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四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30%工程款;剩余7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并且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第五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六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 乙方：

银行账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银行账号：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篇十二**

甲方（业主):

乙方（承揽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要求，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的室内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一、工程施工地点及房屋情况

1.施工地点：武威市凉州区聚银新都小区3号楼2单元1503室。

2.住房结构：钢筋混凝土结构；房型：二室二厅一厨一卫，建筑面积：90.2㎡。

二、双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加强对其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在施工过程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严格管理，遵守安全操作，安全施工，为施工人员全程配备安全帽、安全绳、安全网等安全用具，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损害其他人的财产、生命健康、安全等事故发生。由于乙方人员的故意或过失引起的上述情况发生等事故由乙方负责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2.乙方为包工不包料的承揽方式，甲方负责提供砖、水泥、沙子、水源、电源、内外墙砖、铁丝、地板砖等建筑装修材料。根据施工进度，乙方应提前5天通知甲方购买所需材料。

3.乙方具有从事房屋装修的成熟经验，负责施工建设并交付建设成果。当事人明确，双方不存在雇佣关系。

4.施工机械以及模板、工具等所有劳动工具由乙方自带，费用由乙方自理。

5.乙方所属人员的工资报酬由乙方负责支付，与甲方无关。

6.为施工方便，甲方给乙方提供房屋的钥匙一把，乙方不能将钥匙遗失、损坏、复制、转借，并在结算加工承揽费时交还甲方，同时对房屋内的原有设施、堆放的各种材料及电器、家具及装饰装潢负有保护和保管责任，防止被盗丢失，否则应对保管不当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负全额赔偿责任。

三、质量和工期要求

1.工期从20\_\_年10月 日开始建设，到20\_\_年11月 日止。在约定的工期内，施工时间、施工进程由乙方自定

2.装饰施工内容：水电路工程、泥水工程，木工工程、刮瓷工程、漆工工程及需要的其他工程。

3.乙方应当本着保质保量的原则，加强质量管理，保证工程质量。

4.甲方发现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有偷工减料、工作不负责等影响房屋质量等行为时，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整改。

5.房屋装修竣工后，甲方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乙方必须及时进行免费维修。

四、违约责任

由于工程质量达不到要求的，乙方要进行修理、重作；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乙方应承担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争议解决办法

1.发生合同争议时，双方应友好协商。

2.如协商不成，双方可将争议提交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六、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2.以上合同，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如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年月

乙方签字： 年日日 月

**最简房屋装修合同篇十三**

合同编号：\_\_\_\_\_\_

发包人： 承包人：

住所： 住所：

委托代理人： 营业执照号：

电话： 法定代表人： 电话：

bp机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本工程设计人： 电话：

施工队负责人： 电话：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1.2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附表1：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1.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详见附表5：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2)承包人包工，部分包料，发包人提供部分材料(详见附表4：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附表5：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详见附表4：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 工程期限\_\_\_\_天，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5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_\_\_\_\_\_\_\_\_\_\_\_元(详见附表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